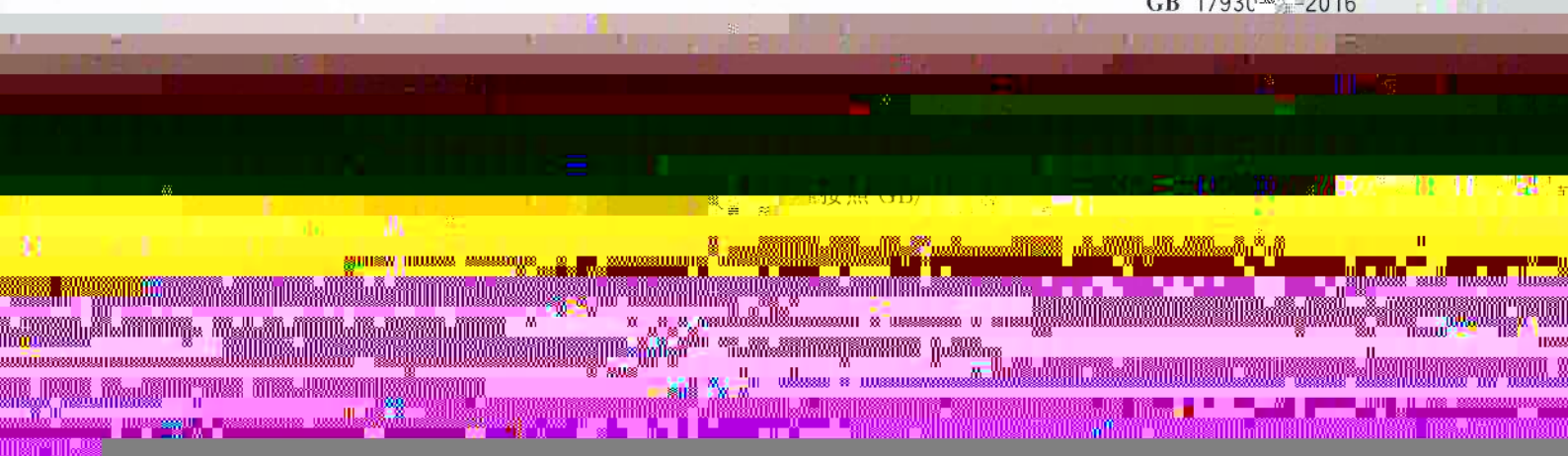






车 用 汽 油

警告：如果不遵守适当的防护措施，本标准所属产品在生产、运输、装卸、贮存和使用等过程中可能
险。本标准无意对与本产品有关的所有安全问题提出建议。使用者有责任采用适当的安全和防
范措施，并保证符合国家和有关法规规定的条件。

本标准规定了车用汽

表 1 车用汽油(Ⅳ)的技术要求和试验方法

	质量指标
--	------

表 2 车用汽油(V)技术要求和试验方法





6 取样

取样按 GB/T 4756 进行,取 1 L 作为检验和留样用。若车用汽油中含锰,取样时应避光。

7 标志、包装、运输和贮存

7.1 向用户销售的符合本标准要求的车用汽油所使用的加油机都应明确标示产品的名称、牌号和等级(ⅥA 和ⅥB)。如:“89 号汽油(Ⅵ)”“92 号汽油(ⅥA)”等,并应标注“国Ⅵ”。

GB 17930—2016

附 录 A
(规范性附录)

98 号车用汽油的技术要求

表 A 1 (续)

项目	项目地址
----	------